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部 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紧盯事故预防“减量控大”、“精致交通”建设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全力以赴做好保安全、保畅通、促改革、惠民生、强队伍等工作。

一、坚持“两个至上”，深入推进“减量控大”工作。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决打赢“减量控大”六大攻坚战。

二、坚持“精致交通”，积极推进城市交通治理。巩固“精致交通”建设成果，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综合治理”工作思路，在科学化、精致化上下更大力气，进一步完善城市交通治理体系。

三、坚持创新驱动，着力提升交通治理现代化水平。坚持创新驱动、数据驱动，向科技要警力要战斗力，通过科技创新、数据应用，推动交通治理理念、治理手段、治理模式创新、提高道路交通现代治理能力水平。

四、坚持民意导向，持续优化交管便民利企服务。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深化“放管服”改革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让群众更满意”，持续优化交管便民利企举措，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五、坚持政治建警，锻造高素质过硬交警铁军。聚焦“两个维护”“三个绝对”“四个铁一般”要求，坚定不移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警治警方针，忠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努力锻造高素质过硬交警铁军。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在职实有人数 61 人，其中：行政 61.00 人，事业 0.0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栏 次	次	1	栏 次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1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3.7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483.5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8.3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4.7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53.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5,553.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5,553.06	总 计	62	5,553.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合 计	5,553.06	5,444.73					108.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83.54	5,375.21					108.33
20402	公安	5,483.54	5,375.21					108.33
2040201	行政运行	3,838.62	3,838.62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83.71	675.71					8.00
2040220	执法办案	816.27	816.2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44.94	44.61					10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	4.80					
21004	公共卫生	4.80	4.8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80	4.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72	64.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00	31.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1.00	31.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3.72	33.7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3.72	33.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合 计	5,553.06	3,838.62	1,714.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83.54	3,838.62	1,644.92			
20402	公安	5,483.54	3,838.62	1,644.92			
2040201	行政运行	3,838.62	3,838.62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83.71		683.71			
2040220	执法办案	816.27		816.2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44.94		144.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		4.80			
21004	公共卫生	4.80		4.8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80		4.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72		64.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00		31.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1.00		31.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3.72		33.7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3.72		33.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任 次		1	任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1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7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375.21	5,375.2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0	4.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4.72	31.00	33.7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44.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44.73	5,411.01	33.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5,444.73	总 计	64	5,444.73	5,411.01	33.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合 计			5,411.01	3,838.62	1,572.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75.21	3,838.62	1,536.59
20402			公安			5,375.21	3,838.62	1,536.59
2040201			行政运行			3,838.62	3,838.62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75.71		675.71
2040220			执法办案			816.27		816.2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4.61		4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		4.80
21004			公共卫生			4.80		4.8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80		4.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0		31.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00		31.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1.00		3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禁烟区交通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95.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10	310	资本性支出	8.09
30101	基本工资	275.32	30201	办公费	11.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9
30102	津贴补贴	604.95	30202	印刷费	0.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0
30103	奖金	531.60	30203	咨询费	1.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42	30206	电费	9.4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7	30207	邮电费	8.5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42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8.93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退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津贴费		3021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03	津贴（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8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8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6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5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			
人员经费合计		3,595.43	公用经费合计					26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3.72	33.72		33.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72	33.72		33.7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3.72	33.72		33.7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3.72	33.72		33.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0.00		140.00		140.00		130.46		130.46		130.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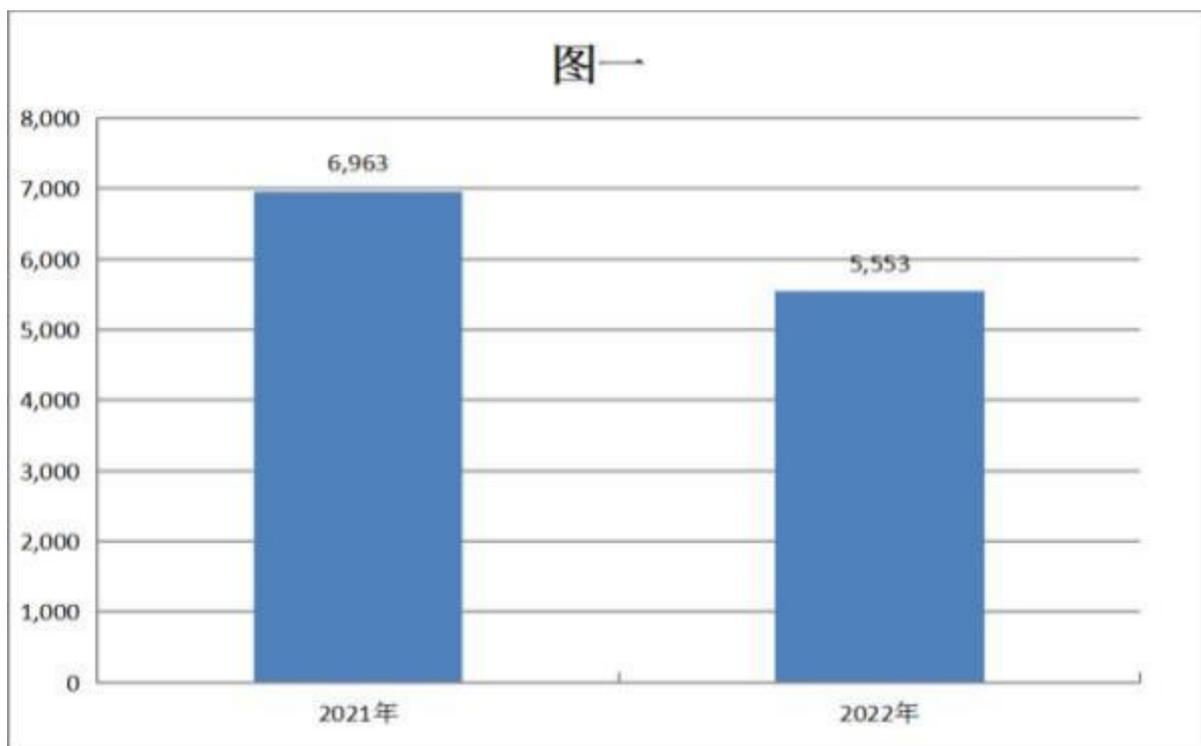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5,553.0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10.4 万元，下降 20.25%，主要原因是由于地方财力有限，导致部分项目资金未能及时下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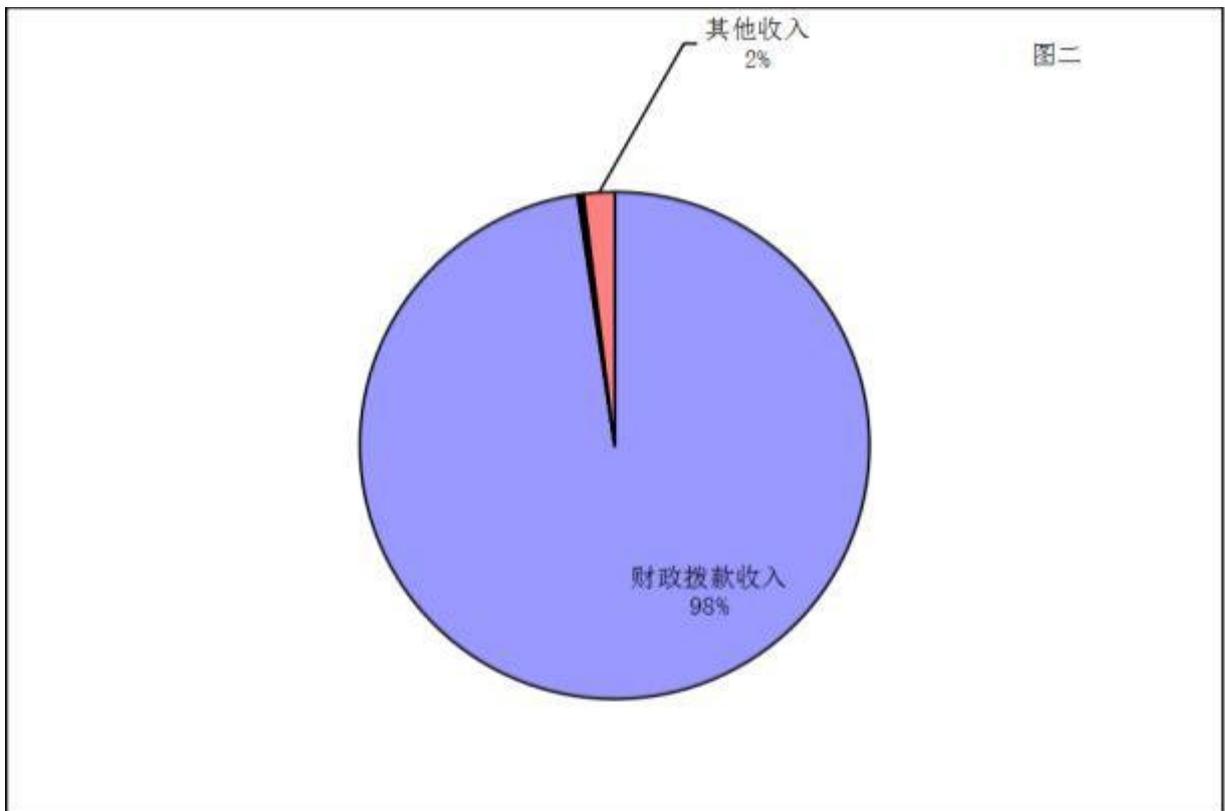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553.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44.73 万元，占本年收入 98.05%；其他收入 108.3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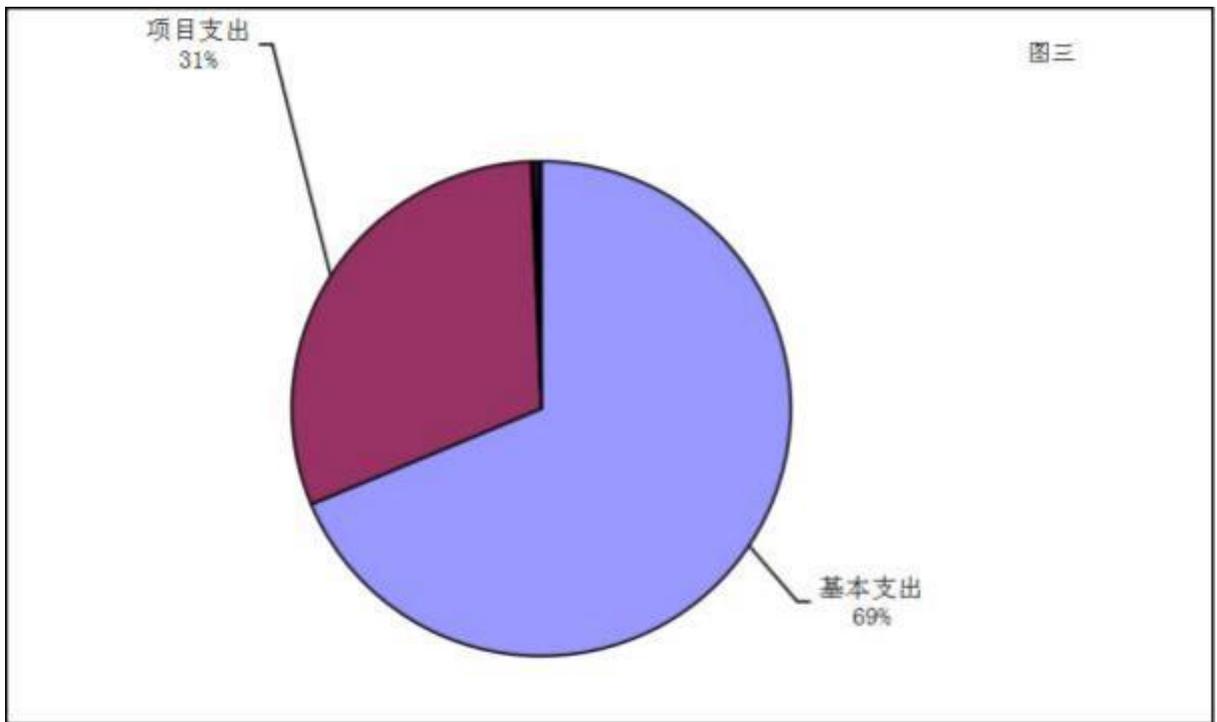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553.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38.62 万元，占本年支出 69.13%；项目支出 1,714.44 万元，占本年支出 30.8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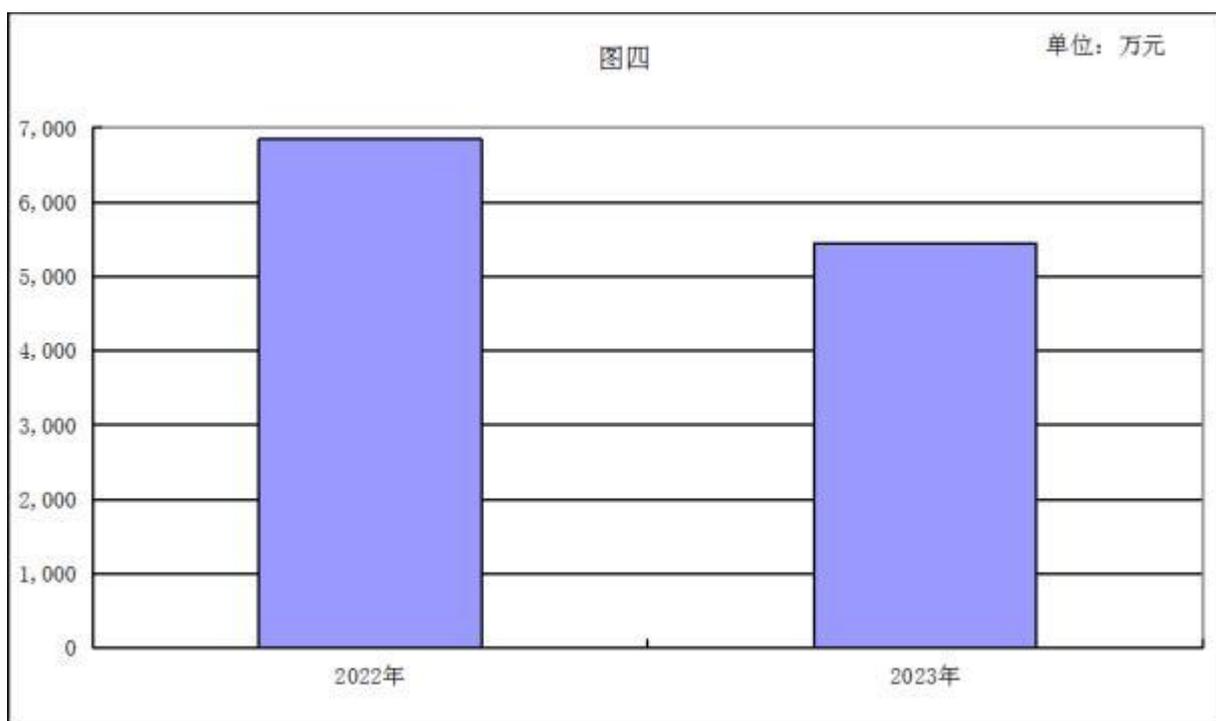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444.7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09.63 万元，下降 20.57%。主要原因是由于地方财力有限，导致部分项目资金未能及时下达。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11.01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1409.6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由于地方财力有限，导致部分项目资金未能及时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72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1453.6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红绿灯电费缴纳移交给其它单位。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11.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44%。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 43.99 万元，增长 0.82%。主要原因是公共安全支出 5375.2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11.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375.21 万元，占 99.34%。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信息化建设、执法办案以及其他公安支出。

2. 卫生健康（类）4.8 万元，占 0.09%。主要是用于公共卫生。

3. 城乡社区支出（类）31 万元，占 0.57%。主要是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487.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1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41%。其中：基本支出 3838.62 万元，项目支出 1572.3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项目名称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 927.71 万元，主要成效：对辖区内的交通设施及时进行维护，做到交通隐患早发现、早消除，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保障道路的流畅性，对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起到了积极的作用，进一步提高辖区交通设施在规范

车辆通行、提高通行效率上的作用，助力文明城市创建；项目名称交通办案业务费 525.11 万元，主要成效：为服务社会稳定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开展交通安全整治行动，保持重点交通违法严管态势，查处多起重点违法及电动车违法；全力清剿重点源头隐患；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项目名称交通事故救助金 39.16 万元，主要成效：2022 年以来，蔡甸区交通大队本着以人为本的工作态度，积极推进交通事故救助金在交通事故中对救助人员的帮扶作用，充分体现了国家和社会对公民生命安全和健康的关爱和救助，提升了群众安全感。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38.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595.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43.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

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33.72 万元，本年支出 33.7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19%；较上年增加 20.9 万元，增长 19.08%。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警大队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 0 个、0 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 0 个、0 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组织会议团组 0 个、0 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境外培训团组 0 个、0 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业务考察团组 0 个，及列明具体出访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4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19%；较上年增加 20.9 万元，增长 19.08%。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本年未新购置公务用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0.46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用车运行，其中：燃料费 56.09 万元；维修费 26.36 万元；过

桥过路费 0.1 万元；保险费 8.6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其他填写具体项目等 39.31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决算数小于(大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此项开支。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警大队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此项开支。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警大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3.20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42.06 万元，增长 20.9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警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07.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1.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57.9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57.98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21.5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1491.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7.02 %。根据部门整体目标，为了扎实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区交通大队组织工作例会专门部署，对我单位预算管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进行了调整。由大队领导牵头，各业务科室根据其 2022 年度项目预算及实际执行情况，具体实施项目绩效自评，编制绩效自评相关材料，并报大队领导审核。经从“预算项目设置的细化量化程度、项目实施的过程和绩效监控、项目达到的预期效果及偏差原因”等方面进行全面综合评价分析。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5553.0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度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较好:一是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1;推动交通管理“稳”与“进”相统一,基础提升赢口碑;2;推动风险隐患“打”与“防”相统一,服务中心显成效。3;加强交通装备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对交通标志、标线、护栏、信号灯设施及所有通讯设备、警务通等进行维护;完成交通安全设施配备工作,保障交通秩序。全面提升保障能力,构建智慧交通管理体系。4;推动交管服务“守”与“创”相统一,推动新时代交管工作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产出计划指标完成率较高,部分工作超额完成。二是部门内部管理较规范,财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健全,预算执行率指标控制较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3个一级项目。

1.交通办案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76.67万元,执行数为525.11万元,完成预算的91.0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纠正和处罚交通完全违法行为,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处置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及交通违法行为活动,委托鉴定机构组成联合体,依法开展事故处理中所有的鉴定工作,并依法对鉴定机构进行监督检查,协助

事故破案结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与资金的实际支出存在偏差；二是资金支付的及时性存在滞后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本着“勤俭节约、保证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二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本着“勤俭节约、保证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

2. 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项目预算数 927.71 万元，执行数为 927.71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交通标志、标线、护栏、信号灯设施等的维修、检测，对所有通讯设备、警务通等进行维护；应防疫、防汛、大型活动安防及巡查督办等各项交安要求，完成交通安全设施配备工作，保障交通秩序。

3. 交通事故救助金项目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为 39.16 万元，预算执行率 78.3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对 16 人的交通事故救助，提升群众安全感，缓解社会矛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与资金的实际支出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了；2. 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年中及时调整项目预算；3. 完善绩效目标管理，根据项目业务特点及相关可获取的信息资料，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对于 2021 年度整体自评结果存在的问题，2022 年度有所改进和提升，在 2021 年度的基础上本部门将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和编制的依据，不断提高预算制定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进一步优化项目自评体系，不断提高自评监督质量，确保既能反映项目重要特性，又具备较强的可操作性，保障绩效管理质量。完善项目自评制度及流程，明确自评工作相关部门的职能，并对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有效解决。

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市直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 一张蓝图，“精致交通”建设进入新篇章。
2. 一条主线，交通秩序综合治理打开新局面。
3. 一个方向，农村道路交通管理获得新突破。
4. 一个中心，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实现新跨越。
5. 一种信念，队伍教育整顿铸就新担当。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 一张蓝图，“精致交通”建设进入新篇章。一是以标准化保障信息化，实现了第三方运维专班进驻大队，对全区电警设施进行实时维护，进一步规范审批验收、设备接收、信息采集、运维管理等工作，建立接收、采集、分析、监督全闭环标准流程，全力保障交通设施设备完好在线。二是以制度化推进规范化，严格落实隐患排查机制。三是以精致化实现便民化，以公安队伍教育整顿为切入点，及时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

2. 一条主线，交通秩序综合治理打开新局面。结合全市交通秩序综合整治、电动自行车违法整治等集中行动，聚焦“四类重点区域”的“五类突出违法”行为，以“零容忍”态度，切实净化道路交通环境。一是常态化开展停车、行车秩序整治行动。不断强化勤务，严格落实每日常态整治和每周整治工作，结合全市交通秩序综合整治及电动自行车违法整治工作，全面开展违停占道及电动车、摩托车违法整治。二是全域化开展重点交通违法集中整治行动。时刻紧盯目标任务，以高压严打的态势，坚决保持对酒驾、醉驾、毒驾、无证驾驶违法行为“零容忍”，积极创建“零酒驾”街区，坚决做到见违必纠、纠违必处、处罚必严。三是精

准化开展工程运输车交通违法整治。持续将“大三车”交通违法整治纳入常态化工作考核，严格按照市交管局、分局统一部署，结合工作实际，有针对性、有计划地重点打击“大三车”重点交通违法行为。

3. 一个方向，农村道路交通管理获得新突破。一是进一步优化农村道路交通管理机制，密切警保合作，不断充实农村“两站两员一长”队伍，抽调精干警力，优化区域化警力配置，全面加强农村国省道交通秩序管理。二是进一步推进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同时根据对近三年农村地区交通事故易发路段的研判情况，排查农村隐患平交路口，实施以增设交通标志、标线、照明灯、减速带为主要内容的基础改造。三是进一步加强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宣传和发动，依托“美丽乡村行”主题宣传活动，充分发挥路长地熟人熟的优势，结合农村地域特色，进村入户，深入辖区红白喜事点，选取人流集中的村口、广场，定期开展面对面普法知识宣传活动，把交通安全宣传延伸至“最后一公里”。同时广泛借助“两微一抖”新媒体平台发布提示信息 and 典型案例，宣传交通安全知识，营造文明和谐交通氛围。

4. 一个中心，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实现新跨越。一是实行每周交通警情研判机制，对交通事故警情进行定向、分类研判，有针对性的提出防范措施，从源头抓起，精准防控，提升警务效能。二是针对农村地区交通事故的规律、特点，科学安排勤务，采取流动巡逻与固定岗执勤相结合的勤务方式，严查农村面包车、摩托车等重点车辆的涉牌涉证、酒后驾驶、超员、超载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三是以隐患排查和源头管理为抓手，始终把“两客一危一校一货”车辆作为源头责任管理的重点对象，依靠科技管控，及时将隐患清零，倒逼企业责任，坚决杜绝隐患车辆上路行驶。四是深入开展事故深度调查工作，在发生较大交通事故后，大队积极会同相关职能部门重点围绕事故责任认定、民事赔偿、刑事责任追究等事故善后处理工作展开，对涉及引发事故的道路环境、车辆、人员等进行调查，严格倒逼主体责任，形成有效震慑。

5. 一种信念，队伍教育整顿铸就新担当。结合全区公安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交警执法“大教育大排查大

整治”工作，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围绕存在的问题立查立改，树立先进典型引路，维护蔡甸交警良好形象。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坚持支部书记上党课、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委会、党小组会“三会一课”制度，引领全警树立绝对忠诚的政治导向。二是强化队伍教育整顿。坚持把“6+1+N”项顽瘴痼疾作为查纠整改的重中之重，强化领导，压实责任，精心组织，扎实推进，以“刀刃向内、刮骨疗毒”的决心勇气，对全体党员民警59人进行了全覆盖、全方位的自我革命。三是强化工作作风转变。围绕“双评议”工作，全面强化履职尽责，增强服务意识，争创群众满意。四是强化奖惩机制。结合各项重点工作，狠抓宣传报道和内部督察，提振队伍士气，爱警强警，提升警务效能。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一张蓝图，“精致交通”建设进入新篇章	进一步优化农村道路交通管理机制制度化推进规范化，严格落实隐患排查机制，以精致化实现便民化。	对全区电警设施进行实时维护，进一步规范审批验收、设备接收、信息采集、运维管理等工作，建立接收、采集、分析、监督全闭环标准流程，全力保障交通设施设备完好在线。以精致化实现便民化，以公安队伍教育整顿为切入点，及时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
2	一条主线，交通秩	结合全市交通秩序综合整治、电	一是常态化开展停车、行车秩序整治

	<p>序综合治理 打开新局面</p>	<p>动自行车违法整治等集中行动，聚焦“四类重点区域”的“五类突出违法”行为，以“零容忍”态度，切实净化道路交通环境。</p>	<p>行动。二是全域化开展重点交通违法集中整治行动。三是精准化开展工程运输车交通违法行为整治。</p>
<p>3</p>	<p>一个方向，农村道路交通管理获得新突破。</p>	<p>进一步优化农村道路交通管理机制，密切警保合作。</p>	<p>抽调精干警力，优化区域化警力配置，全面强化农村国省道交通秩序管理。同时根据对近三年农村地区交通事故易发路段的研判情况，排查农村隐患平交路口。进一步加强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宣传和发动。</p>

4

一个中心，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实现新跨越。

有针对性的提出防范措施，从源头抓起，精准防控，针对农村地区交通事故的规律、特点，科学安排勤务。以隐患排查和源头管理为抓手。

一是实行每周交通警情研判机制，对交通事故警情进行定向、分类研判，提升警务效能。二是采取流动巡逻与固定岗执勤相结合的勤务方式。三是始终把“两客一危一校一货”车辆作为源头责任管理的重点对象，依靠科技管控，及时将隐患清零，倒逼企业责任，坚决杜绝隐患车辆上路行驶。四是深入开展事故深度调查工作，在发生较大交通事故后，大队积极会同相关职能部门重点围绕事故责任认定、民事赔偿、刑事责任追究等事故善后处理工作展开，对涉及引发事故的道路环境、车辆、人员等进行调查，严格倒逼主体责任，形成有效震慑。

5	一种信念，队伍教育整顿铸就新担当。	结合全区公安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交警执法“大教育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围绕存在的问题立查立改，树立先进典型引路，维护蔡甸交警良好形象。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二是强化队伍教育整顿。坚持把“6+1+N”项顽瘴痼疾作为查纠整改的重中之重，强化领导，压实责任，精心组织，扎实推进。三是强化工作作风转变。围绕“双评议”工作，全面强化履职尽责，增强服务意识，争创群众满意。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

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交通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交通办案业务费项目自评结果

(缩略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2022 年度交通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自评得分 92.21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基准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8.21 分；年度绩效指标基准分值 80 分，自评得分 74 分。

(二) 绩效评价指标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

交通办案业务费项目预算数 576.67 万元，执行数为 525.11 万元，执行率 91.06%，自评得分 18.21 分。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为业务工作指标，根据区交警大队 2022 年交通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管理目标中业务工作标准，将产出指标具体分列出 13 个三级指标，设置 40 分的总分，自评得分 36 分，具体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共分列了 8 个三级指标，8 个指标的年初目标均完成，设置总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事故鉴定完成率 100%，排查道路安全隐患 41 处，刊（播）宣发稿件 1 篇，交通教育宣传单发放 4000 张，查处无证驾驶、不按到行驶等重点交通违法 6568 起，查处电动车违法 93683 起，警用摩托车保险购买覆盖率 100%，民警、辅警人人身意外保险购买覆盖率 100%。

（2）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共分列了 3 个三级指标，3 个指标的年初目标均完成，设置总分值 12 分，自评得分 12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保障办案业务正常开展 100%，执法设备完好率 100%。

（3）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共分列了 1 个三级指标，设置分值 6 分，自评得分 5 分，指标设置为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但在资金的实际使用支付时，及时性为 90%，因为事故鉴定的费用的支付存在滞后性，在 2022 年支付 2021 年的事故鉴定费用，且 2022 年三家鉴定单位

的鉴定费用仅结算到 10 月份，2022 年 11-12 月的鉴定费用未结算。

（4）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共分列了 1 个三级指标，设置分值 6 分，自评得分 3 分，指标设置为预算成本控制率在 95%-100%之间，但实际预算执行在 91.06%，未达到目标值，酌情扣 3 分。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的二级指标为业务工作开展带来的社会、经济、可持续影响效益，根据区交警大队 2022 年交通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管理目标中业务将带来的效益，将效益指标具体分列出 4 个三级指标，设置 40 分的总分，自评得分 38 分，具体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共分列了 3 个三级指标，设置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28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交通事故案件结案率于上年持平，未能实现逐年提高，酌情扣 2 分；全区无重大交通安全事件及上访事件发生数；专项整治工作的开展，营造群众良好出行交通安全环境，保障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2）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共分列了 1 个三级指标，指标设置为：本项目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持续开展，项目具有可持续性，已完成，设置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预算与资金的实际支出存在偏差，预算编制时的预算数为2022 将开展的项目及结合以前年度资金使用情况而确定的，资金实际使用是根据 2022 年业务开展实际需求而支出，在各项目开展时，各项目的服务费用都经过多方比价确定的最低价，故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存在一定程度的偏差，预算金额比实际执行大。

2. 资金支付的及时性存在滞后性，在结算事故鉴定费用时，在 2022 年支付 2021 年部分月份的事故鉴定费用，且 2022 年三家鉴定单位的鉴定费用仅结算到 10 月份，2022 年 11-12 月的鉴定费用未结算。服务单位因疫情影响未能及时与事故处理部门核对结算，导致 2022 年的费用未及时结算。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本着“勤俭节约、保证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

2. 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在年度设定绩效目标时细化年度计划时，将年度计划分解，分阶段完成考核。

3. 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2022 年年度绩效目标为紧紧围绕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时代考题，牢牢把握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主线，以开展“喜迎二十大、忠诚保平安”主题实践活动为载体，以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牵引，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协同共治为支撑，全力做好保安全、保畅通、促改革、惠民生、强队伍等工作，不断提升道路交通秩序精细化管理水平，保障全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本项目的开展的目的是为了上述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区交警大队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项目预算为 576.67，实际使用经费预算为 525.11 万元，预算资金预算执行率 91.06%。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评价工作具体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评价过程基本过程如下：

1、初步了解被评价项目项目的主要工作情况及其特点，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2、调查核实项目执行、完成情况，资金到位、使用情况；

3、根据绩效评价具体要求和制定的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形成详细资料清单及各类工作表格，修订完善指标体系；

4、调查项目所取得的社会、经济、生态等效益；

5、对相关财务资料进行审核；并组织对相关项目现场进行勘察；

6、进行定量和定性的具体评价工作，定量工作以相关指标资料为依据，通过计算得出结果，定性评价工作依据实施效果、内部控制、项目管理、调查问卷等得出评价结果，最后通过不同权重，计算总得分；

7、编制报告草稿，将初步结果反馈评价对象征求意见；

8、出具正式报告，进行工作总结，提出建议；整理工作底稿并归档。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8.21 分）

2022 年度区交警大队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项目经费预算为 576.67 万元，项目实际使用经费预算为 525.1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06%。项目经费支出根据业务需求支出，项目资金完全到位较晚，故部分服务费结算较晚，导致部分 2022 年发生的服务费用在本年度未及时结算支付。

通过对项目明细账、原始凭证及相关附件的检查，在项目的运行过程中，会计核算规范，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项目支出票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资金使用等情况。

预算执行率=决算数/预算调整数=525.11/576.67=91.06%

分值=20 分×预算执行率=20×91.06%=18.21 分

本项满分 20 分，综合得分 18.21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6 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数量指标

- 事故鉴定完成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2022 年区交警大队委托武汉荆楚法医司法鉴定所、武汉福田爱民司法鉴定中心、湖北三真司法鉴定中心开展交通事故鉴定，完成全年的交通事故痕迹物资鉴定、法医鉴定、声像鉴定，完成率 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2 分，综合平均得分 2 分。

- 排查道路安全隐患

此指标目标值为 ≥ 40 处，2022 年区交警大队大力推进“100+N”处道路安全隐患综合治理，排查并整改 11 处危险路段、30 处农村地区隐患平交路口。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2 分，综合平均得分 2 分。

- 刊（播）宣发稿件

此指标目标值为至少 1 篇，2022 年蔡甸区全年堵点治理成果获市交管局推荐，在长江日报推出“畅行武汉 武汉交警这样作答”的特刊中予以宣传报道，长江日报本片宣传报道于 12 月 1 日发布，并进行了全端口推广。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2 分，综合平均得分 2 分。

- 交通教育宣传单发放

此指标目标值为 ≥ 4000 张，根据市交管局“春运”交通安全宣传及农村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要求，将结合“春运”节点，组织民警、辅警深入农村地区开展交通安全宣讲活动。现场发放“春运”“客车安全”宣传折页4000张。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2分，综合平均得分2分。

- 查处无证驾驶、不按到行驶等重点交通违法

此指标目标值为 ≥ 5000 起，2022年区交警大队保持重点交通违法严管态势，查处酒驾醉驾856起、毒驾2起、超员1195起、工程运输车超速、超载、闯红灯、无号牌或故意遮挡污损号牌、非法改装等重点违法4515起，共计查处重点交通违法6568起。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2分，综合平均得分2分。

- 查处电动车违法

此指标目标值为 ≥ 90000 起，2022年区交警大队查处电动自行车闯红灯、逆行、不在非机动车道行驶违法93683起。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2分，综合平均得分2分。

- 警用摩托车保险购买覆盖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100%，2022年区交警大队给48辆警用摩托车购买保险，车辆保险购买覆盖率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2分，综合平均得分2分。

- 民警、辅警人身意外保险购买覆盖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2022 年区交警大队为交警大队工作人员购买意外险，其中：60 位民警，282 位辅警，人身意外保险购买覆盖率 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2 分，综合平均得分 2 分。

②质量指标

● 安全隐患整改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2022 年区交警大队大力推进安全隐患综合治理，定期组织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整改“回头看”检查，逐一核查比对整改落实情况，对账销号、闭环管理，督促隐患消除到位，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4 分，综合平均得分 4 分。

● 保障办案业务正常开展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本项目经费保障了交通事故处置费、交通秩序整治费、车辆办牌办证专用耗材、摩托车修理、燃料、保险和骑行装备费用，保障了各中队各项办案业务的正常开展，没有因办公、执法设备缺失而导致工作延时开展，各项工作均按计划开展按时完成。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4 分，综合平均得分 4 分。

● 执法设备完好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执法设备无法使用时，秉承能修尽修的原则，对损坏的执法设备及时送修，执法设备完好率 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4 分，综合平均得分 4 分。

③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性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在90%，在结算交通事故鉴定费用时，在 2022 年支付 2021 年部分月份的交通事故鉴定费用，且 2022 年三家鉴定单位的鉴定费用仅结算到 10 月份，2022 年 11-12 月的鉴定费用未结算。因本项目实际到位时间较晚，且服务单位因疫情影响未能及时与事故处理部门核对结算，导致 2022 年的费用未及时结算。

本项满分 6 分，综合平均得分 5 分。

④成本指标

- 预算成本控制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95%-100%，实际完成值为 91.06%，预算编制时的预算数为 2022 将开展的项目及结合以前年度资金使用情况而确定的，资金实际使用是根据 2022 年业务开展实际需求而支出，在各项目开展时，各项目的服务费用都经过多方比价确定的最低价，故实际支出比预算少，且受疫情影响，部分第三方服务单位未能及时于部门对账，部分项目的服务费用在 2022 年仅结算一部分，故预算成本控制率未达 95%-100%。

本项满分 6 分，综合平均得分 3 分。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8 分)

①社会效益指标

- 交通事故案件结案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逐年提高，2022 年结案率与上年持平，2022 年全区亡人交通事故人数同比下降 45.1%，交通事故发生数量较往年有所减少，事故双方在警部门主持，达成和解或达成相应的赔偿协议的比例与往年持平，调解没有成功的，未结案事故较往年有所减少。

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8 分。

- 重大交通安全事件及上访事件发生数

此指标目标值为 0 起，2022 年以来，蔡甸区交通大队在区委、区政府、市交管局、分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时代考题，牢牢把握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主线，以开展“喜迎二十大、忠诚保平安”主题实践活动为载体，以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牵引，全力做好保安全、保畅通等工作，不断提升道路交通秩序精细化管理水平，在全市交管战线“减量控大”专项行动考核中排名新城组前列，全年未发生重大交通安全事件及上访事件发生数。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 营造群众良好出行交通安全环境

此指标目标值为保障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2022 蔡甸区交通大队为服务社会稳定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开展交通安全整治行动，保持重点交通违法严管态势，查处多起重点违法及电动车违法；全力清剿重点源头隐患，先后约谈辖区重点企业 482 家，通报

企业车辆审验情况，督促整改；提升执法办案水平，建立常态化事故分析研判机制，深化交通事故深度调查，侦破交通肇事逃逸案 10 起，行政拘留 59 人，刑事立案 38 起，刑事拘留 33 人，取保候审 30 人，逮捕 13 人，移送起诉案件 39 起。进一步解决影响交通安全的突出问题，保障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②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此指标目标值为具有，本项目的开展有办案业务需求，且项目的开展具有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保障项目运行，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上一年度自评提出的建议，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的设定，让业务部门人员参与项目绩效申报及预算编制，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的设定，现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五）其他佐证材料

无

附件：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蔡甸区交通大队 交通办案业务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交通大队 填报日期：2023.03.31

项目名称		交通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 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76.67	525.11	91.06%	18.21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40分)	数量指标 (16分)	事故鉴定完成率 (2分)		100%	100%	2		
			排查道路安全隐患 (2分)		≥40处	41处	2		
			刊(播)宣发稿件 (2分)		至少1篇	1篇	2		
			交通教育宣传单发放 (2分)		≥4000张	4000张	2		
			查处无证驾驶、不按到行驶等重点交通违法 (2分)		≥5000起	6568起	2		
			查处电动车违法 (2分)		≥90000起	93683起	2		
			警用摩托车保险购买覆盖率 (2分)		100%	100%	2		
			民警、辅警人身意外保险购买覆盖率 (2分)		100%	100%	2		
			质量指标 (12分)		安全隐患整改率 (4分)		100%	100%	4
					保障办案业务正常开展 (4分)		100%	100%	4
	执法设备完好率 (4分)				100%	100%	4		
	时效指标 (6分)		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	90%	5		
	成本指标 (6分)		预算成本控制率		95%-100%	91.06%	3		
	效益指 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30分)	交通事故案件结案率 (10分)		逐年提高	与上年持平	8		
重大交通安全事件及上访事件发生数 (10分)			0起	0起	10				
营造群众良好出行交通安全环境 (10分)			保障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保障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0分)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8分)		具有	具有	10			

总分	92.2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偏差大的项目：预算执行率 91.06%。 原因分析：2022 将开展的项目及结合以前年度资金使用情况而确定的，资金实际使用是根据 2022 年业务开展实际需求而支出，在各项目开展时，各项目的服务费用都经过多方比价确定的最低价，故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存在一定程度的偏差，预算金额比实际执行大，且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服务费用未在本年度结算完。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本着“勤俭节约、保证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 2. 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在年度设定绩效目标时细化年度计划时，将年度计划分解，分阶段完成考核。 3. 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2022 年度交通设备维护及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

(缩略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2022 年度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自评得分 93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基准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年度绩效指标基准分值 80 分，自评得分 73 分。

(二) 绩效评价指标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

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项目预算数 927.71 万元，执行数为 927.71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20 分。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为业务工作指标，蔡甸区交警大队根据 2022 年本项目绩效管理目标中业务工作标准，将产出指标具体分列出 10 个三级指标，设置 40 分的总分，自评得分 36 分，具体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2）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共分列了 2 个三级指标，2 个指标的年初目标均完成，设置总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7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信息化设施维护完成率 100%，交通设施维护覆盖率 90%。

（2）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共分列了 5 个三级指标，5 个指标的年初目标均完成，设置总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9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辖区信号灯、交通设施正常运行率 90%，视频设备在线率 100%，保障电子警察网络 100%，智能交通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100%。

（3）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共分列了 2 个三级指标，2 个指标的年初目标均完成，设置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6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设备维修时间 ≤ 24 小时，但在 2022 年受暴雨天气、疫情封控等原因部分设施维修时间大于 24 小时；项目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

（4）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共分列了 1 个三级指标，该指标的年初目标已完成，设置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的二级指标为业务工作开展带来的社会、经济、可持续影响效益，蔡甸区交警大队根据 2022 年本项目绩效管理目标中业务将带来的效益，将效益指标具体分列出 4 个三级指标，设置 40 分的总分，自评得分 37 分，具体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共分列了 2 个三级指标，设置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9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保障道路及群众交通安全逐年提高；机动车交通秩序乱象有所减少，但电动车管理需进一步加强，电动车乱穿马路、逆行等现象普遍存在。

（2）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共分列了 1 个三级指标，该指标已完成，设置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本项目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持续开展，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3）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共分列了 1 个三级指标，设置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8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为能达到 90%，部分群众对电子警察的违章处罚存在争议。。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交通设施维全区护覆盖率90%，部分道路封闭修路，该部分道路交通设施未进行维护。

2. 辖区信号灯、交通设施正常运行率90%，部分路段道信号灯未及时维修。

3. 设备维修时间 ≤ 24 小时，交通设施维护时间偶尔受天气因素影响未及时维修。

4. 机动车交通秩序乱象有所减少，但电动车管理需进一步加强，电动车乱穿马路、逆行等现象普遍存在。

5. 服务对象满意度85%，部分群众对电子警察的违章处罚存在争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加强对交通设施维护服务单位的监督管理，对其每月的工作进行考核。

2. 加强交通安全宣传，加强对电动车交通秩序的管理。

3. 加强对道路交通设施的管理，提升群众满意度。

4. 完善绩效目标管理，根据项目业务特点及相关可获取的信息资料，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确保既能反映项目重要特性，又具备较强的可操作性，保障绩效管理质量。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根据蔡甸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2019】244号精神，规范我区道路交通管理，而拟定本项目，本项目的年度目标为开展蔡甸区智能交通、交安设施维护、护拦维护工作，保障交通设施正常运行。

2. 项目资金情况

2022年度区交警大队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项目预算为927.71，实际使用经费预算为927.71万元，预算资金预算执行率10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评价工作具体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评价过程基本过程如下：

1、初步了解被评价项目项目的主要工作情况及其特点，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2、调查核实项目执行、完成情况，资金到位、使用情况；

3、根据绩效评价具体要求和制定的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形成详细资料清单及各类工作表格，修订完善指标体系；

4、调查项目所取得的社会、经济、生态等效益；

5、对相关财务资料进行审核；并组织对相关项目现场进行勘察；

6、进行定量和定性的具体评价工作，定量工作以相关指标资料为依据，通过计算得出结果，定性评价工作依据实施效果、内

部控制、项目管理、调查问卷等得出评价结果，最后通过不同权重，计算总得分；

7、编制报告草稿，将初步结果反馈评价对象征求意见；

8、出具正式报告，进行工作总结，提出建议；整理工作底稿并归档。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2022 年度区交警大队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项目经费预算为 927.7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927.71 万元，项目实际使用经费预算为 927.7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经费支出根据业务需求支出，用于电子警察光纤、全区交安设施维护、护栏维护、智能交通内场平台服务费用、交通设施维护跟踪审计监理费用。

通过对项目明细账、原始凭证及相关附件的检查，在项目的运行过程中，会计核算规范，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项目支出票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资金使用等情况。

预算执行率=决算数/预算调整数=927.71/927.71=100%

分值=20 分×预算执行率=20×100%=20 分

本项满分 20 分，综合得分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数量指标

●信息化设施维护完成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2022 年蔡甸区交警大队秉承节约原则，能修不买，各种需要维护维修的信息化办公设备，做到应修尽修，信息化设施维护完成率 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4 分，综合得分 4 分。

●交通设施维护覆盖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2022 年蔡甸区交警大队委托三家单位对全区交通设施进行巡查及维护，全区交通设施维护覆盖率 90%，部分道路在进行维修未能对该部分路段的交通设施进行巡查维护。

本项满分 4 分，综合得分 3 分。

②质量指标

●辖区信号灯、交通设施正常运行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交警大队委托三家单位对本区交安设施、交通控制系统、交通电子警察系统进行巡查维护，发现问题及时进行维修，但受 2022 年暴雨天气、疫情封控等原因影响，在该时间段内坏了的交通设施未能及时维修，且存在少量交通信号灯未使用的情况，全年辖区信号灯、交通设施正常运行率90%。

本项满分 4 分，综合平均得分 3 分。

●视频设备在线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geq 95\%$ ，2022 年维护人员对所有视频设备进行检查并对脏污设备进行清洁保养，清剪树枝，对球机外罩、抓拍相机护罩、补光灯进行清洗除尘，对抓拍相机角度、镜头不合

适的，进行更换和调整，对各路口信号网络覆盖率 100%，并及时支付网络费用，保障了视频设备在线率 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4 分，综合平均得分 4 分。

●保障电子警察网络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2022 年蔡甸区交警大队按时缴纳 420 条电子警察光纤费用，保障电子警察网络 100%在线。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4 分，综合平均得分 4 分。

●智能交通系统正常运行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2022 年蔡甸区智能交通系统内场平台维护项目经竞争性磋商，确定了由武汉纵横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对蔡甸区智能交通系统内场平台维护工作，该单位委派 2 名工作人员在现场办公，每天至少巡查一次中心机房，保障中心机房、服务器设备的正常，并做好记录；实时监控平台软件运行，保障平台的正常运行，有问题及时处理，2022 年全年智能交通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4 分，综合得分 4 分。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2022 年蔡甸区交警大队、监理单位及智能交通系统、交安设施维护的建设单对交通设施维护项目进行了工程验收，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4 分，综合得分 4 分。

③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时间

此指标目标值为 ≤ 24 小时，交通设施维护单位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响应，一般性故障6小时内修复，但受2022年天气、疫情封控等影响，导致部分设施未能在24小时之内完成维修。

本项满分4分，综合得分2分。

● 资金支付及时性

此指标目标值为100%，各项服务费在项目资金到位后根据请款报告的金额及时支付到位，不存在任何单位和个人截留、挪用资金的行为。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4分，综合得分4分。

④ 成本指标

● 预算成本控制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leq 100\%$ ，本项目预算执行100%，项目资金的使用在预算范围内。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4分，综合平均得分4分。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40分，自评得分40分）

①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道路及群众交通安全

此指标目标值为逐年提高，2022年以来，按照“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不断强化组织领导，持续推进交通管理精细化提升，道路安全等级提升获各方好评。对辖区内的交通设施及时进行维护，做到交通隐患早发现、早消除，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保障道路的流畅性，对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起到了积极的作

用，进一步提高辖区交通设施在规范车辆通行、提高通行效率上的作用，助力文明城市创建。

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 交通秩序乱象减少

此指标目标值为逐步减少，交通设施维护、电子警察系统及违停系统的运行，有效的减少了机动车辆“乱行”的交通现象，但辖区内电动车管理需进一步加强，电动车乱穿马路、逆行等现象普遍存在。

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9 分。

②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此指标目标值为具有，蔡甸区交警大队工作开展的经费来源区财政资金，资金充足，单位人数共 346 人，其中：民警 61 人，辅警 285 人，对交通设施的管理与维护实行专人专管。从资金、人员安排上看，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性影响。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③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此指标目标值为 $\geq 90\%$ ，群众普遍对交警大队 2022 年的本项目的的工作给予了肯定，比较满意交警大队交通设施维护的工作成

果，但是有少部分群众对电子警察的违章处罚存在争议，总体群众满意度在 85%。

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8 分。

（五）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上一年度自评提出的建议，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的设定，让业务部门人员参与项目绩效申报及预算编制，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的设定，现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五）其他佐证材料

无

附件：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蔡甸区交通大队 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交通大队 填报日期：2023.03.31

项目名称		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927.71	927.7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8分)	信息化设施维护完成率 (4分)		100%	100%	4
			交通设施维护覆盖率 (4分)		100%	90%	3
		质量指标 (20分)	辖区信号灯、交通设施正常运行率 (4分)		100%	90%	3
			视频设备在线率 (4分)		≥95%	100%	4
			保障电子警察网络 (4分)		100%	100%	4
			智能交通系统正常运行率 (4分)		100%	100%	4
		时效指标 (8分)	设备维修时间		≤24 小时	及时响应	2
			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	100%	4
	成本指标 (4分)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保障道路及群众交通安全 (10分)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10
			交通秩序乱象减少 (10分)		逐步减少	减少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10分)		具有	具有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0%	85%	8
总分	9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1.交通设施维全区护覆盖率 90%，部分道路封闭修路，该部分道路交通设施未进行维护。</p> <p>2.辖区信号灯、交通设施正常运行率 90%，部分路段道信号灯未及时维修。</p> <p>3.设备维修时间≤24 小时，交通设施维护时间偶尔受天气因素影响未及时维修。</p> <p>4.机动车交通秩序乱象有所减少，但电动车管理需进一步加强，电动车乱穿马路、逆行等现象普遍存在。</p> <p>5.服务对象满意度 85%，部分群众对电子警察的违章处罚存在争议。</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加强对交通设施维护服务单位的监督管理，对其每月的工作进行考核。</p> <p>2.加强交通安全宣传，加强对电动车管理的交通秩序的管理。</p> <p>3.加强对道路交通设施的管理，提升群众满意度。</p>

三、2022 年度交通事故救助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交通事故救助金项目 自评结果

(缩略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2022 年度交通事故救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基准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5.67 分；年度绩效指标基准分值 80 分，自评得分 80 分。

(二) 绩效评价指标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

交通事故救助金项目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为 39.16 万元，预算执行率 78.32%，自评得分 15.67 分。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为业务工作指标，蔡甸区交警大队根据2022年本项目绩效管理目标中业务工作标准，将产出指标具体分列出8个三级指标，设置40分的总分，自评得分40分，具体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3）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共分列了1个三级指标，该指标的年初目标已完成，设置总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完成交通事故救助人数16人。

（2）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共分列了4个三级指标，4个指标的年初目标均完成，设置总分值20分，自评得分20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救助人员准确性100%，救助金发放到位率100%，救助金申领资料齐全100%，救助金发放程序合规性100%。

（3）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共分列了1个三级指标，该指标的年初目标均完成，设置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完成救助金及时发放。

（4）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共分列了2个三级指标，2个指标的年初目标均已完成，设置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救助标准在规定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 $\leq 100\%$ 。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的二级指标为业务工作开展带来的社会、经济、可持续影响效益，蔡甸区交警大队根据 2022 年本项目绩效管理目标中业务将带来的效益，将效益指标具体分列出 4 个三级指标，设置 40 分的总分，自评得分 40 分，具体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共分列了 2 个三级指标，设置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提升群众安全感；缓解社会矛盾。

（2）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共分列了 1 个三级指标，该指标已完成，设置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本项目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持续开展，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3）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指标共分列了 1 个三级指标，该指标已完成，设置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接受救助对象满意度 100%。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预算与资金的实际支出存在偏差，预算编制时的预算数为 2022 将开展的项目及结合以前年度资金使用情况而确定的，资金实际使用是根据 2022 年业务开展实际需求而支出，故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存在一定程度的偏差，预算金额比实际执行大。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本着“勤俭节约、保证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

2. 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年中及时调整项目预算。

3. 完善绩效目标管理，根据项目业务特点及相关可获取的信息资料，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确保既能反映项目重要特性，又具备较强的可操作性，保障绩效管理质量。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的立项依据为《道路交通安全法》、《关于建立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意见（试行）》、《湖北省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实施办法（试行）》的文件精神，为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人为本的原则，充分体现了国家和社会对公民生命安全和健康的关爱和救助，建立一种新型社会保障制度。

年度绩效目标为主要针对疑难、交通肇事逃逸事故、死亡交通事故、重大受伤交通事故的受害人或受害者家属，因生活经济特别困难或社会影响大的交通案件给予的救助。

2. 项目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区交警大队交通事故救助金项目预算为 50 万元，实际使用经费预算为 39.16 万元，预算资金预算执行率 78.32%，完成对 16 个交通事故受害人或受害者家属救助。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评价工作具体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评价过程基本过程如下：

1、初步了解被评价项目项目的主要工作情况及其特点，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2、调查核实项目执行、完成情况，资金到位、使用情况；

3、根据绩效评价具体要求和制定的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形成详细资料清单及各类工作表格，修订完善指标体系；

4、调查项目所取得的社会、经济、生态等效益；

5、对相关财务资料进行审核；并组织对相关项目现场进行勘察；

6、进行定量和定性的具体评价工作，定量工作以相关指标资料为依据，通过计算得出结果，定性评价工作依据实施效果、内部控制、项目管理、调查问卷等得出评价结果，最后通过不同权重，计算总得分；

7、编制报告草稿，将初步结果反馈评价对象征求意见；

8、出具正式报告，进行工作总结，提出建议；整理工作底稿并归档。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5.67 分）

2022 年度区交警大队交通事故救助金项目经费预算为 50 万元，项目实际使用经费为 39.16 万元，资金来源于区级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 78.32%。预算编制的预算金额为结合往年支出数据而制定的，但实际支出根据业务需求支出，2022 年蔡甸区交警大队通过对道路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改、交通安全整治、道路提升等工作的开展，进一步提升道路交通秩序精细化管理水平，全区亡人交通事故人数同比下降，需救助人员较往年减少，故资金的使用减少。

通过对项目明细账、原始凭证及相关附件的检查，在项目的运行过程中，会计核算规范，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项目支出票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资金使用等情况。

预算执行率=决算数/预算调整数=39.16/50=78.32%

分值=20 分×预算执行率=20×78.32%=15.67 分

本项满分 20 分，综合得分 15.67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此指标目标值为 ≥ 12 人，2022 年蔡甸区交警大队共完成对 16 人的交通事故救助，受助人及金额如下表：

受助人	金额	受助人	金额
吴文成	3,000.00	陈秀云	20,000.00
刘艳侠	30,000.00	姚光福	30,000.00
谭会珍	2,110.60	张丙雄	30,000.00
侯本宽	30,000.00	万信群	40,000.00
黄杰	40,000.00	彭桂英	40,000.00
邬登华	20,000.00	吴明权	30,000.00
张启明	40,000.00	董启舟	10,000.00
余雪芹	20,000.00	肖三梅	6,466.78
合计金额	391,577.38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5 分，综合得分 5 分。

②质量指标

●救助人员准确性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在蔡甸区交警大队发放救助金之前对受助人是否符合救助政策、受助人与受害者的关系等都进行了审核，救助人员准确性 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5 分，综合平均得分 5 分。

●救助金发放到位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蔡甸区交警大队发放救助金账号户名与受助人姓名一一对应，100%发放到位，不存在他人冒名顶替、他人代领等现象。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5 分，综合平均得分 5 分。

●救助金申领资料齐全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蔡甸区交警大队对救助人员提交的相关证明文件进行了审核，每个救助人员的救助金申领资料包括：医院治疗记录、出院小结、医院收款证明、情况说明、村委会（居委会）证明等，救助金申领资料齐全。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5 分，综合平均得分 5 分。

●救助金发放程序合规性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蔡甸区交警大队依照《湖北省道路交通事故基金实施办法》，结合区里实际情况，制定了交通事故救助金发放流程、救助对象标准，救助标准等相关程序。救助金额的确定由大队根据救助对象受伤程度及医疗费用等情况，经集体研究后确定，救助金的发放都会在队务会上进行公示表决，并形成会议纪要记录在案，救助金发放程序合规性 100%。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5 分，综合得分 5 分。

③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性

此指标目标值为 100%，在项目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发放救助金，不存在任何单位和个人截留、挪用资金的行为。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5 分，综合得分 5 分。

④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此指标目标值为“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为基准，一般在 36 个月的工资总额之内”，根据以上救助标准及 2021 年武汉市人均平均工资 4212 元，救助金应 ≤ 4212 元*36 个月/人次，即救助金 ≤ 151632 元，蔡甸区交警大队对受益人的救助金额 ≤ 40000 元，小于目标值。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5 分，综合得分 5 分。

●预算成本控制率

此指标目标值为 $\leq 100\%$ ，本项目预算执行 78.32%，项目资金的使用在预算范围内。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5 分，综合平均得分 5 分。

(4)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

①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安全感

此指标目标值为有效提升，2022 年以来，蔡甸区交警大队本着以人为本的工作态度，积极推进交通事故救助金在交通事故中对救助人员的帮扶作用，充分体现了国家和社会对公民生命安全和健康的关爱和救助，提升了群众安全感。

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缓解社会矛盾

此指标目标值为有效缓解，交通事故救助金项目的实施切实解决了道路交通事故中困难群众的医疗问题，有效降低或化解了部分困难群众治不起伤而引起的致残、致贫和返贫，有效的缓解了道路交通事故中困难群众受伤后抢救难的社会矛盾，提高社会和谐度。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②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此指标目标值为具有，蔡甸区交警大队本项目开展的有国家政策支持，且项目经费来源区财政资金，区财政资金充足，项目实施由蔡甸区交警大队负责，交警大队共 346 人，其中：民警 61 人，辅警 285 人。从政策、资金、人员安排上看，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性影响。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③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接受救助对象满意度

此指标目标值为 $\geq 85\%$ ，交通事故救助金项目的实施体现了区政府对人民群众在遇到意外事故时的救助与帮扶，提升了区政府执政为民、服务为民的良好形象，是百姓最贴心、最及时的帮扶，因此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未接到相关方面的投诉。

完成目标值，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六）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上一年度自评提出的建议，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的设定，让业务部门人员参与项目绩效申报及预算编制，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的设定，现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五）其他佐证材料

无

附件：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蔡甸区交通大队 交通事故救助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交通大队 填报日期：2022.03.22

项目名称		交通设施维护及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蔡甸区交通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0	39.16	78.32%	15.67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5分)	救助人数 (5分)		≥12人	16人	5
		质量指标 (20分)	救助人员准确性 (5分)		100%	100%	5
			救助金发放到位率 (5分)		100%	100%	5
			救助金申领资料齐全 (5分)		100%	100%	5
			救助金发放程序合规性 (5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 (5分)	救助金发放及时性 (5分)		100%	100%	5
		成本指标 (10分)	救助标准 (5分)		≤4212*36 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为基准，一般在36个月的工资总额之内	≤4万	5
			预算成本控制率 (5分)		≤100%	78.32%	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提升群众安全感 (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缓解社会矛盾 (10分)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10分)		具有	具有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10分)		接受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100%	10	
总分	95.67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 78.32%，救助人员救助金金额的确定，要综合考虑救助对象实际遭受的损害后果、有无过错以及过错大小、个人及其家庭经济状况、维持当地基本生活水平所必需的最低支出，以及赔偿义务人实际赔偿情况等，故赔偿金额具有不确定性，预算编制参考往年数据，于实际发生有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后期将预算工作做细致，减少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的差距。						

